

流动人口城市基本公共品 需求表达研究

游振宇 / 著



LiuDong RenKou ChengShi JiBen GongGongPin
XuQiu BiaoDa YanJiu



经济科学出版社
Economic Science Press

21世纪学者文库

铜陵学院著作出版基金资助

流动人口城市基本公共品 需求表达研究

游振宇 / 著

LiuDong RenKou ChengShi JiBen GongGongPin
XuQiu BiaoDa YanJiu



经济科学出版社
Economic Science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流动人口城市基本公共品需求表达研究 / 游振宇著。
—北京：经济科学出版社，2014. 12
(21世纪学者文库)
ISBN 978 - 7 - 5141 - 5259 - 3

I. ①流… II. ①游… III. ①流动人口 - 关系 -
城市 - 公共物品 - 需求 - 研究 - 中国 IV. ①F299. 24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4) 第 281901 号

责任编辑：凌 敏 张 力

责任校对：隗立娜

责任印制：李 鹏

流动人口城市基本公共品需求表达研究

游振宇 著

经济科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新华书店经销

社址：北京市海淀区阜成路甲 28 号 邮编：100142

教材分社电话：010 - 88191343 发行部电话：010 - 88191522

网址：www.esp.com.cn

电子邮件：lingmin@esp.com.cn

天猫网店：经济科学出版社旗舰店

网址：<http://jjkxcbs.tmall.com>

北京密兴印刷有限公司印装

710 × 1000 16 开 12.75 印张 200000 字

2015 年 1 月第 1 版 2015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 - 7 - 5141 - 5259 - 3 定价：32.00 元

(图书出现印装问题，本社负责调换。电话：010 - 88191502)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010 - 88191586

电子邮箱：dbts@esp.com.cn)

前

言

截至 2013 年，我国流动人口数量已经高达 2.36 亿人，占总人口之比约为 1/6。现有公共品供给体制，使主要集聚在大中城市的流动人口被排斥在外。流动人口对被排斥在城市公共品供给之外的态度，由麻木、隐忍逐步发展为觉醒、呼吁甚至抗争。如何有效地满足流动人口对基本城市公共品的需求，已经成为各级政府必须面对的现实难题。只有充分地了解和掌握流动人口对城市公共品需求，才能实现流动人口城市公共品供给和需求均衡，因此，研究流动人口对城市公共品需求表达，极具现实意义。

本书分七章对流动人口城市公共品需求表达展开论述：第一章导论部分，主要介绍研究背景、研究目的和意义、国内外相关的研究现状与评价等内容。第二章是三个基本概念的界定。从公共选择的角度，对“公共品”、“城市公共品”进行重新界定，在公共财政视角下对“流动人口”进行重新界定。第三章是城市公共品需求表达要素与基本原则研究。主要研究城市公共品需求表达主体、表达客体和表达途径等基本要素，探究城市公共品需求表达的公平和效率两大基本原则的主要内容。第四章是流动人口对基本城市公共品需求的应然权利研究。从公民权利角度和流动人口对城市贡献的角度，论证流动人口城市公共品需求表达的应然权利。第五章从理论和实证两个层面，研究流动人口在对城市基本公共品偏好真实表达的内容、方式、途径以及实现与否和实现的程度。第六章是流动人口对基本城市公共品需求与实现之间的偏差研究。主要以实证的方式，选择子女义务教育、基本居住条件和社会保障这三种

流动人口最迫切需要的城市公共品，研究从流动人口对城市公共品需求与实现之间的偏差。第七章是完善流动人口基本城市公共品需求表达的对策研究。从选举制度、工会制度和财税体制等方面，进一步完善流动人口城市公共品需求表达途径。

本书的主要创新点如下：

1. “公共品”与“流动人口”概念界定创新性的探索。在公共品传统界定的基础上，探索性地认为“公共品”是公众选择下的满足社会成员“共同需要”的物品和服务。公共财政视角下的流动人口，应该是在城市公共品的非排他性、社会选择性以及空间性的基本特性等因素约束下的，以经商或务工获得经济收入为主要目的，不具备当地户籍在现居住地居住时间超过一定年限以上的人口。

2. 创新性地确定流动人口城市公共品需求表达应然权利的理论依据。运用公共选择理论，从法学、社会学和伦理学的角度，创新性地提出，公民权是流动人口表达对城市公共品需求应然权利的权利依据，流动人口对城市社会、经济、消费以及财政收入等方面作出的沉甸甸的贡献，是流动人口表达对城市公共品需求应然权利的现实依据。

3. 创新性地提出将“流动人口”纳入确定和计算“财政标准收支缺口”的“因素”中。在现有财政转移支付体系中，按照“因素法”确定和计算财力性转移支付的“财政标准收支缺口”、“人口数量与人口密度”是“因素法”中重要的因素。但是“人口数量与人口密度”中“人口”，是当地的户籍人口，流入当地不具备本地户籍的流动人口被排除在外。由此，流动人口聚集地的地方政府不能获得为满足流动人口需要的公共品的财力支撑。创新性地提出将“流动人口”纳入确定和计算到财力性转移支付“因素法”中，为满足流动人口城市公共品的需求提供财力保障的政策建议。

游振宇

2014年10月

目 录

第一章 导 论

第一节	研究目的和意义	1
第二节	相关问题的国外研究现状与评述	2
第三节	相关问题的国内研究现状与评述	7
第四节	研究的基本结构主要研究方法	10
第五节	主要创新点与存在的局限	12

第二章 三个基本概念的重新界定

第一节	对“公共品”的重新界定	16
第二节	城市公共品的重新界定与基本特征	30
第三节	公共财政视角下流动人口的重新界定	35

第三章 城市公共品需求表达要素与原则

第一节	城市公共品需求表达基本要素	45
第二节	城市公共品需求表达的基本原则	52

第四章 流动人口对城市公共品需求表达的应然权利

第一节	流动人口是城市人口的重要组成部分	56
第二节	城市公共品的特性难以将流动人口排斥在外	61
第三节	流动人口对城市公共品需求表达的法理基础	66
第四节	流动人口对城市公共品需求表达的现实基础	72
第五节	流动人口对城市公共品权利意识的觉醒	76

第五章 不同机制下流动人口公共品需求偏好表达

第一节 流动人口公共品需求偏好表达面临的难题	81
第二节 税收激励机制与城市流动人口公共品偏好表达	82
第三节 “用脚投票”机制下流动人口公共品的需求表达	87
第四节 “用手投票”机制下流动人口对公共品的需求表达.....	108

第六章 流动人口城市公共品需求与实现之间的偏差

第一节 城市义务教育公共品需求与实现之间的偏差.....	128
第二节 流动人口对基本居住条件需求与实现间的偏差.....	137
第三节 流动人口对城市社会保障需求与实现间的偏差.....	149

第七章 完善流动人口城市公共品需求表达的基本对策研究

第一节 现有人大代表选举制度的改革和完善.....	156
第二节 现有工会制度的改革和完善.....	169
第三节 完善流动人口城市公共品需求表达的其他措施.....	177

参考文献.....	185
后记.....	195

第一章

导 论

第一节 研究目的和意义

流动是人类生存和繁衍的基本状态，更是市场配置资源的必然结果。即使在对人口流动控制极为严格的计划体制时代，非经官方许可自发的人口迁徙流动也未能完全消除。随着市场经济体制的建立和发展，我国非经官方批准迁移的人口（即流动人口）以不可遏制之势迅速在全国范围内蔓延开来，到2013年，流动人口已经高达2.36亿人，占总人口之比约为1/6。人口流动的主要趋势是由中西部欠发达地区向东部发达地区、由农村向城市、由中小城镇向大中城市聚集。北京、上海、广州、深圳、郑州、武汉、成都等中心城市有数以百万计的流动人口，东部发达地区许多城市流动人口的数量甚至远远超过本地户籍人口数量，流动人口已经成为城市总人口的主要组成部分。2亿多在城市中生存、生活的流动人口，对义务教育、基本居住条件、社会保障、公共交通等城市公共品提出了极其强烈的需求。然而现有城市公共品供给模式，将城市流动人口排除在外。流动人口在对所在的城市（甚至整个社会）作出巨大贡献的同时，却成为城市公共品供给的“被遗忘角落”。流动人口对被排斥在城市公共品供给之外制度安排的态度，逐步由麻木、忍耐向觉醒、呼吁甚至抗争的方向发展。如何有效地满足城市流动人口对基本公共品的需求，是实现“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战略任务中必须面对的严峻的现实难题。只有充分地了解和掌握流动人口对城市公共品需求，才能实现流动人口城市公共品供给和需求均衡。否则，提供出来的公共品不是“缺位”，就是“错位”。所谓“缺位”，

就是流动人口急需的城市公共品出现空白。所谓“错位”，就是提供出来的城市公共品不是流动人口所需要的公共品。无论是公共品供给的“缺位”还是“错位”，都将导致2亿多流动人口对城市公共品强烈的需求得不到有效满足。

基于此，从社会契约、公民基本权利的角度，结合我国具体国情，探寻城市流动人口获得城市公共品的正当性；实证发现城市流动人口对基本公共品需求的类型、强度以及实现程度；探寻城市流动人口对公共品需求表达资格、途径以及整合方式，形成有效的城市流动人口对公共品需求表达机制。梳理城市流动人口公共品需求与实现之间偏差的表现，探寻产生偏差的原因，进而有针对性地完善流动人口城市公共品需求表达的政策建议。只有了解流动人口对城市公共品的真实需求偏好，才能实现城市公共品供给与需求的均衡。也只有满足了城市流动人口对城市公共品的基本需求，才能有城市的安定和繁荣，也才能有“和谐社会”的真正实现。

第二节 相关问题的国外研究现状与评述

一、关于公共品概念界定与性质的相关研究

(一) 公共品概念的理论渊源

学界一般认为，在萨缪尔森之前存在公共产品思想，但没有对公共品的完备定义。大卫·休谟（1739）以草地排水实例说明集体行动是完成对每个人都有益的事情的唯一途径。亚当·斯密（1776）认为，那些对社会很有益处的公共设施很难筹措到必需资金，故只能由君主为之。

到19世纪80年代，奥意财政学派以边际效用理论的基础，开始形成公共品理论。威克塞尔（Wicksell, 1894）在边际效用分析的基础上，提出“每个个体都能接受”是公共产品分析的关键条件。庇古（Pigou, 1928）对外溢性问题做了研究，指出当私人成本—收益与社会成本—收益之间出现差异时，即存在外部性问题时，自由放任难以实现资源配置最优化，要通过政府干预。政府通过征税或补贴来矫正价格，

当企业活动存在正外部性时，政府给予补贴；当企业活动存在负外部性时，政府将对其征税。鲍温（Bowen, 1948）指出，公共产品的社会总需求是垂直相加获得的，从而重新发现了林达尔价格。

（二）萨缪尔森对公共品的传统定义

萨缪尔森在《公共支出纯理论》一文中指出：“公共产品是‘每个人对某种产品的消费，但不能减少其他任何对该产品的消费效用’的物品”，即具有消费非竞争性的物品为公共品，用数学语言描述为 $X = \sum_{i=1}^n x_i$ 。但是面对“为何不满足消费非竞争性的物品但在现实中以公共品面目得以提供？”以及“消费的非竞争性是否是判断公共产品的唯一标准？”等问题，萨氏消费的非竞争性单一界定标准难以做出令人信服的回答。为此，萨缪尔森对公共品消费的非竞争性定义进行了修正和完善，在教材《经济学》（第12版）中增加了公共品的不可分割性，指出“公共品是指自公共物品的效益对一个人以上的不可分割的外部消费效果的物品”^①，在其后的修订版的《经济学》（第16版）将公共产品界定为：“公共品，是指那种不论个人是否愿意购买，都能使整个社会成员获益的物品”^②，增加了公共产品的非排他性。至此萨缪尔森完成了公共品的传统定义：公共品是指具备消费的非竞争性、效用的不可分割性和受益的非排他性的物品。

（三）对公共品“非竞争性和非排他性”判定标准的拓展

马斯格雷夫（Richard A. Musgrave）等人认为纯粹的公共产品存在生产或供应的关联性，一旦它提供给社会的某些成员，要排斥其他成员对它的消费上就显示出不可能或无效，纯公共产品生产或供应方面的关联性推导出不可分割性，再由不可分割性推导出消费的非排他性。鲍德威、威迪逊和金格马等人认为，同时由多个个体共同消费的商品就是公共品，而不考虑商品可以为多人共同消费的原因。奥斯特罗姆夫妇（1999）将消费上是否具有排他性和共同性作为区别私人产品和公共产

^① [美] 保罗·A·萨缪尔森, 威廉·D·诺德豪斯. 经济学（第12版）[M]. 高鸿业等译. 北京: 中国发展出版社, 1992: 1194.

^② [美] 保罗·A·萨缪尔森, 威廉·D·诺德豪斯. 经济学（第16版）[M]. 萧琛等译. 北京: 华夏出版社, 1999: 268.

品的两个定义性标准。奥尔森从排他的可能和可行与否为标准，将“如果一个集团中的任何个人 X_i 能够消费它，但不能排除集团中的其他人消费”^① 的物品界定为公共品。布鲁斯·金格马认为：“公共产品可以是排他性的，也可以是非排他性的，排他性并不是判断公共产品的依据。”^②

总之，围绕萨氏为起点，以非竞争性、效用的不可分割性和受益的非排他性为核心，西方理论界对公共品的概念和属性进行了拓展，对公共品的界定出现以下特点：以萨缪尔森和马斯格雷夫为代表，强调公共产品的非竞争性和非排他性；以美国的鲍德威（Robin W. Broadway）和威迪逊以及奥斯特罗姆夫妇为代表，强调公共产品的共用性；以奥尔森为代表强调非排他性；以金格马为代表强调非竞争性。

（四）从社会选择的角度对公共品的界定

一些学者对萨缪尔森的消费非竞争、非排他以及共用的标准来判断公共品的观点提出了质疑。斯蒂文斯认为：“现实中根本就不存在完全满足非竞争性和非排他性两个条件的纯公共产品。”^③ 玛尔金（Malkin）认为一个地方的公共品在另一个地方却是私人品。社会选择学派认为是否成为公共品更多地依赖于文化、社会偏好和社会制度的安排，因此应该放弃从物品自身特征，而从社会选择的角度出发，对公共品进行界定。布坎南认为：“只要是有集团或社会团体决定，通过集体组织提供的物品或劳务都是公共品。”^④ 考尔（Kaul）等人认为：“非排他性和非竞争性可以界定公共物品，但决定非排他性和非竞争性并非是物品的技术特征而是社会选择。”^⑤

① [美] 曼瑟尔·奥尔森. 集体行动的逻辑 [M]. 上海：上海三联书店，上海人民出版社，2003：13.

② [澳] 休·史卓顿，莱昂内尔·奥查德. 公共物品、公共企业和公共选择 [M]. 北京：经济科学出版社，2000：67-69.

③ 国防被认为是纯的公共产品，但斯蒂文斯认为“……国防与制止犯罪并非可以同等获得。阿拉斯加村民并不能得到华盛顿特区……同等的防务”。

④ Buchanan, James M. Public Finance in Democratic Process: Fiscal Institutions and Individual Choice [M]. Chapel Hill: The University of North Carolina Press, 1967.

⑤ Kaul I., Mendoza R. U. Providing Global Public Goods [M].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3.

二、国外关于公共品需求偏好显示的研究

准确掌握公共品真实的偏好表达，是实现公共品供求均衡的基本前提。由于公共品消费的非排他性，作为“理性经济人”的公共品消费者会夸大或降低甚至隐藏对公共品的真实偏好。因此，如何有效显示表达公共品真实的偏好，成为公共经济学的一大难题。萨缪尔森在《公共支出的纯理论》一文中甚至做出不可能构造一个过程以显示可确定满足帕累托最优条件的公共物品数量所需的偏好信息的论断。国外对公共品需求偏好显示的研究主要基础理论研究和实证研究两方面。

（一）公共品需求偏好显示的基础理论研究

公共品需求偏好显示的基础理论研究比较有代表性“威克赛尔·林达尔”表达、“蒂布特用脚投票”表达和“用手投票”表达三种。

1. “威克赛尔·林达尔”表达

该表达是将竞争性市场均衡的分析框架从私人物品领域拓展至公共物品领域，将公共物品的供给与实际政治决策过程相联系，为如何在公民之间合理确定公共物品的负担份额（税收）及其产出水平提供了思路。林达尔均衡模型将公共物品供给的政治决策过程与公共物品成本的负担份额进行结合，在个人偏好既定的情况下，通过对备选方案的“投票”，确定出公共物品的供给水平以及个人对公共物品成本的分摊份额。通过对备选方案的不断投票，就是个人偏好的持续披露。当最终达成“一致”时，个人偏好汇总而成为“群体偏好”。

2. “蒂布特用脚投票”表达

查尔斯·蒂布特（1956）建立了一个地方公共产品供给模型，该模型把地方性公共物品的最优供给与居民的偏好表露联系起来，通过居民对“社区”的选择（“以脚投票”）。在蒂布特模型中，社区居民在不同社区之间不断迁移，最终在税收负担和获得的地方公共品均衡的社区达到均衡，用“用脚投票”表达出对所居住区域公共品的偏好。^①

^① Tiebout, A. A Pure Theory of Local Expenditures [J]. Journal of Political Economy, 1956, 64 (5): 416 - 424.

3. “用手投票表达法”

受道斯“中间投票人”理论的影响，罗默（Romer）和罗森泰尔（Rosenthal）等通过构建“中位选民”模型，认为具有中位偏好的中位收入者在确定社会对公共品需求中具有决定性作用，可以将中位选民的公共品的偏好看作是个体公共品偏好的加总。^①

（二）公共品偏好显示的实证研究

自 20 世纪 90 年代以来，经济学家采用直接问卷调查方式——或有估价法（Contingent Valuation Method, CVM）的方法对公共品偏好显示进行实证研究。伯格斯特罗姆（Bergstrom）和夏皮罗（Shapiro）（1982）利用单方程技术对税收价格对密歇根州教育需求进行估计；罗宾费尔德（Rubinfeld，1987）采用改进的似然估计法对公共教育需求进行估计；唐纳尔森（Donaldson，1993）运用 CVM 法研究人们对公共医疗卫生、公共休闲设施等公共品的偏好显示。布鲁克谢雷（Brookshire）和泰耶尔（Thayer）运用资产选择方法（Property Value Approach）将洛杉矶空气清洁地区与空气污染地区房地产价值的对比，来推断人们对未受污染的空气的偏好。克拉克（Clark）通过了解人们对消费公共品所花费的交通成本，推导出人们对公共医疗服务的需求。

伯彻尔丁（Borcherding）和迪肯（Deacon）（1972）与伯格斯特罗姆（Bergstrom）和古德曼（Goodman）（1973）的研究结果表明，大多数公共品需求的税收价格弹性在 $-0.4 \sim 0.2$ 之间。伯格斯特罗姆和古德曼（1972）计算的 30 个州各类支出的价格弹性波动较大，除了密歇根州的警察支出（ -0.76 ）、加利福尼亚州的公园和娱乐支出（ -0.68 ）、纽约州的公园和娱乐支出（ -0.81 ）外，所有计算结果的绝对值均小于 0.6。波姆雷涅（Pommerehne，1978）将政治程序考虑到了中位选民模型中，考察瑞士四类社区的七种支出项目，测算出的价格弹性有 $1/3$ 以上绝对值均小于 0.6。波姆雷涅（1978）将政治程序考虑到了中位选民模型中，考察瑞士四类社区的七种支出项目，测算出的价格弹性有 $1/3$ 以上绝对值大于 1。根据行政结构区分四类城市，得出直接民主和强制公民表决的城市价格弹性绝对值更高的结论。沃赫恩

^① Romer, T., Rosenthal, H. The Elusive Median Voter [J]. Journal of Public Economics, 1979, 12: 143 - 170.

(Vehorn, 1979) 的研究也证明了使用个人所得税税收负担计算的需求价格弹性更高。

三、国外相关研究的评述

以萨缪尔森和马斯格雷夫为代表的“Public Goods”传统定义，奠定了公共经济学的基石，具有极高的学术地位和巨大的实践指导意义，但也面临难以信服地解释与传统定义有偏差的公共财政实践的质疑。以布坎南为代表的公共选择理论从社会公共选择的角度，提出了有别于传统理论对公共品的界定。国外学者在对公共品需求偏好显示的研究中，“蒂布特式用脚投票”表达和“用手投票”表达两大公共品偏好显示机制。在公共品需求表达的实证研究中，出现了采用直接问卷调查方式和经济学实验室测算人们对公共品的需求表达。

第三节 相关问题的国内研究现状与评述

一、国内关于公共品的认识

(一) 国内关于对“Public Goods”的认识

我国对公共品的认识是在借鉴国外公共品研究基础上发展而来的，至今也未形成统一的认识，对“Public Goods”的认识也不尽一致。高鸿业教授将之译为“公有物品”，邓子基教授译为“社会（公共）货物”，陈共教授同意译为“公共产品”，吴俊培教授则认为，应当是“公共商品”。^①多数理论研究者和实践部门一般对“Public Goods”的译法不做深究，多以“公共品”或“公共产品”称之。在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建立和发展的深入，对“Public Goods”的内涵与外延的界定，出现不同的认识。朱明熙教授（2005）从理论和实践两方面，对西方主流学派“公共品是指在消费上具有非竞争性和非排他性的这样一类物品或服务”的定义提出了质疑，认为公共品是指社会正

^① 吴俊培. PUBLIC GOODS 的译名应是公共商品 [J]. 财政研究, 1994 (5): 58 - 60.

常存在与发展所必需的，个人无力独自提供（无论他是否自愿），必须由社会最具权威和影响力的公共机构（如国家或政府）负责组织提供的具有社会性的物品或服务。刘诗白教授（2007）认为，西方关于由产品物质技术性质决定的集团共同消费性不完善，未能确切地描述市场经济中公共产品的一般性质和现代公共产品的多样性，并指出公共品可以分成公用品和公益品两大类。曾康霖教授（2008）认为，公共品研究应当有新的视角，应当从公共品与对公共事物的共同需求、公共品与政府供给、公共品既能由政府提供也能由私人提供、由政府提供的公共品其消费也有配给、公共品的供给与消费的差别性、公共品消费与私人品消费的结合七方面对公共产品的研究。

（二）关于城市公共品的界定

邢福俊（2001）认为，城市公共物品是指以实现城市可持续发展为目标，以保证城市居民的健康和人身安全为前提，为城市化社会进步和发展所提供的城市内部的公共产品和公共服务。王晶（2002）、李理（2003）、范晓倩（2006）等人认为，城市公共物品是指在城市特定区域空间范围内，被全体市民享用（但非独享）的产品。郭蕾（2006）认为，公共物品的边是一个动态变化的过程，公共物品与私人物品在某种条件下可以相互转化。

二、国内关于公共品需求的研究现状

经文献检索，目前国内关于公共品需求研究比较有限，主要有：阎坤、王进杰（2000）认为，通过一定的税收制度设计可以促进人们表达真实的偏好，从而避免公共品供给中的“免费搭车”，设计一套个体与群体激励相容的税收体系成为政府的职责；^① 郝春红（2002）认为，通过设置合意的税制可以激励消费者个人显示真实偏好，实现公共产品最优供给，但这促进人们显示真实偏好的合意税收激励机制都存在一定缺陷，尚不能付诸实践；^② 秦颖（2006）认为，收入水平是影响公共品

^① 阎坤，王进杰. 公共品偏好表露与税制设计研究 [J]. 经济研究，2000 (10): 61 - 66.

^② 郝春红. 公共产品偏好显示的税收激励机制分析 [J]. 经济与管理，2006 (12): 19 - 23.

需求结构的关键因素，他将公共品分为高、中、低三档类型，通过对不同收入人群的效用差异构建公共品需求结构和公共品收入扩展线；^① 闵琪（2009）对山东省17市1997~2007年的面板数据进行实证分析；管强（2003）认为，城市化的发展会产生对原有公共物品的需求的增加和新的公共物品需求的出现，从而产生公共物品供给不足。^②

三、对国内现有相关研究现状的评述

已有关于公共品定义和属性的界定，以及公共品需求与供给的相关研究，已经取得相当的成果，为本研究奠定了良好的基础。但已有研究仍存在以下不足。

（一）现有理论研究的时效性不够

市场经济条件下，政府的主要职责就是提供民众所需要的公共品，这就要求对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在社会转型的特殊时期，从公共经济学的角度，对政府活动的边界进行划分。目前对于公共品的基础理论研究主要还是围绕萨缪尔森关于公共品“消费的非竞争性、效用的不可分割性和受益的非排他性”而展开，对从社会选择的角度，在我国社会转型时期政府应当提供什么样的公共品仍然未能划分清楚。

（二）现有研究视角的局限性

从“生存—经济”的视角来研究对我国人口流动的原因，有一定的积极意义，但是无法说明越来越多的人口的流动的原因出经济上的趋利之外，更多的权利上的争取，是为了获得公共品这一现实。因此，需要从权利的视角来研究人口流动的动因。

（三）现有研究对象与现实的脱离

目前对流动人口的研究主要集中在对农民工的研究上，这无疑具有相当的积极意义。但是，除了农民工之外，越来越多的非农民也加入流

^① 秦颖. 收入水平与公共需求结构关系的探讨 [J]. 当代财经, 2002 (10): 5~9.

^② 管强. 城市化进程中的公共物品引致供需分析 [J]. 中央财经大学学报, 2003 (7): 9~12.

动人口中，如城市中小城市向大中城市流动人口、每年数以百万计的无法就业的大学毕业生等已经成为流动人口的重要组成部分。因此，仅仅关注农民工对城市公共品的需求，是有相当的局限性的，应将包括农民工在内的整个流动人口，正视、满足他们对城市公共品的需求，才能保证城市乃至整个社会的稳定与和谐。

第四节 研究的基本结构主要研究方法

一、研究的基本结构

本书分七章对流动人口城市公共品需求表达展开：第一章为导论部分，主要介绍选题背景、研究意义、文献综述等内容。第二章为城市公共品和公共财政视角下流动人口三个基本概念的界定。第三章是对流动人口城市公共品需求表达要素与基本原则的研究。第四章是对流动人口城市公共品需求表达正当性的研究，主要目的是确定不具备停留地户籍的流动人口对现居住地城市公共品表达的资格。第五章是对不同表达机制下流动人口对城市公共品需求偏好显示研究。主要研究流动人口在“用手投票”和“用脚投票”两种机制下，对城市公共品偏好的显示。第六章是流动人口对城市公共品需求与实现之间的偏差研究，以三种流动人口最迫切需要的城市公共品（子女义务教育、基本居住条件和社会保障），实证研究流动人口对城市公共品需求是否得到满足，并分析其原因。第七章是完善流动人口城市公共品需求表达的对策研究。主要从选举制度工会制度以及财政转移支付支付等方面，提出完善流动人口对城市公共品的需求表达的政策建议。具体研究技术路线见图 1-1。

二、本书主要研究方法

(一) 文献研究的方法

分析相关文献是科学研究的前提，只有站在巨人的肩上，才能得到有创新、有价值的研究成果。阅读文献有两方面的作用：一是吸收前人的研究成果；二是避免重复性科学的研究。本书从国内文献和国外文献两